

海南马村船舶油污水处理项目环保咨询技术服务招标文件的澄清公告

(招标编号：GZHJ-20240416)

一、内容：

各投标人：

海南中远海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委托广州海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负责代理的“海南马村船舶油污水处理项目环保咨询技术服务”现对招标文件如下内容进行澄清：

一、投标人资格条件“3.2 投标人具有环境影响评价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及《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检测范围需包含水和废水、空气和废气、噪声，范围名称与本要求不一致，其实质含义一致或相近即可）；”修正为“投标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有申报办理过关于污水处理排污许可证服务业绩证明（提供合同关键页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方予以计算）。”

采购人：海南中远海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广州海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04 月 18 日

二、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海南中远海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三、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海南中远海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海南省澄迈县老城镇北一环路海南国盛石油有限公司油库

联 系 人：郑工

电 话：17689738085

电子邮件：AMENGZHENG@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海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海珠区滨江中路 308 号 17 楼自编 B-H 室（仅限办公）

联 系 人：包工

电 话：18789015381

电子邮件：gzhjzdb@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王星（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